

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3年3月26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0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.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.80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1.90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3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3年4月9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3年4月10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3年4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

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 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160	新郎希努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	08*****214	新郎.希努尔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3	08*****449	江苏华西集团公司
4	08*****163	山东新郎欧美尔家居置业有限公司
5	08*****304	北京国鼎瑞丰投资有限公司
6	08*****975	宁波保税区富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7	08*****099	勒堡织造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五、咨询机构

地址：山东省诸城市东环路 58 号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联系人：王润田 倪海宁

电话：0536-6076188 传真：0536-6076188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3 月 29 日